



603559.SH

中通国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二〇二二年十月十日

目 录

中通国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2
中通国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4
议案一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 5 项制度的议案.....	6
议案二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7
议案三 关于提名监事的议案.....	8

中通国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现场会议召开时间：

2022年10月10日，14点30分

二、现场会议召开地点：

长春市朝阳区南湖大路6399号公司办公楼三楼第一会议室

三、网络投票时间：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

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投票的时间段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即9:15-15:00。

四、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五、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张利岩先生

六、参加人员：

符合条件的股东及其授权代表、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及公司董事会邀请的其他人员。

七、会议议程：

（一）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

（二）介绍会议议程及会议须知；

（三）报告现场出席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人数及其代表的有表决权股份数量；

（四）介绍到会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及列席会议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以及其他人员；

（五）推选本次会议计票人、监票人；

（六）与会股东审议以下议案

序号	会议议案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5项制度的议案
2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3	关于提名监事的议案

（七）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回答股东提问；

（八）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投票表决；

（九）休会，计票人、监票人统计表决结果；

（十）主持人宣布表决结果，宣读股东大会决议；

（十一）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十二）签署股东大会会议文件；

（十三）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中通国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保障股东在本次股东大会期间依法行使权利，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特制定本会议须知，请参会人员认真阅读。

特别提醒：新冠疫情防控期间，鼓励各位股东（或股东代理人）优先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会。确需现场参会的，请务必确保本人体温正常、无呼吸道不适等症状，参会当日须全程佩戴口罩，做好个人防护，并遵守长春市政府及公司在疫情管控期间所有的防疫防控各项管理规定；会议当日公司会按疫情防控要求对前来参会者提供吉事办健康码、行程码、核酸阴性等健康证明，并进行体温测量和登记，体温正常者方可参会，请予配合。

一、公司负责本次股东大会的议程安排和会务工作，出席会议人员应当听从公司工作人员安排，共同维护好会议秩序。

二、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须在会议召开前半小时到会议现场办理签到手续，并按规定出示证券账户卡、身份证明文件或营业执照/注册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等，上述登记材料均需提供复印件一份，个人登记材料复印件须个人签字，法定代表人证明文件复印件须加盖公司公章，经验证后方可出席会议。

会议开始后，由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人数及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在此之后进场的股东将无法参与现场投票表决。

三、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要求发言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于会议开始前 15 分钟向公司会务人员进行登记，出示有效的持股证明，填写《发言登记表》；登记发言的人数原则上以十人为限，超过十人时安排持股数最多的前十名股东依次发言；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应围绕本次股东大会的议题进行，简明扼要，时间不超过 5 分钟。

四、主持人可安排公司相关人员回答股东所提问题，对于可能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及/或内幕信息，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提问，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五、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对提交表决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并以打“√”表示。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务必在表决票上签署股东名称或姓名。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均视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的表决结果计为“弃权”。

六、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结合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发布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七、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八、开会期间参会人员应注意维护会场秩序，不得随意走动，手机调整为静音状态，未经同意，除公司工作人员外的任何人不得以任何方式进行摄像、录音、录像及拍照，对于干扰会议正常秩序或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处理。

议案一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 5 项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法人治理，保障股东大会依法独立、规范地行使职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中通国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对公司现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 5 项制度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2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公司对外担保制度》、《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请各位股东审议。

中通国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0 月

议案二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监事会日常运作、议事方式和表决程序，促使监事和监事会有效地履行监督职责，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和《中通国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对《监事会议事规则》进行了修订，原文件同时废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

请各位股东审议。

中通国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10月

议案三

关于提名监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

经公司股东推荐，公司监事会提名，同意提名朴东海先生（简历见附件）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请各位股东审议。

附件：朴东海先生简历：

朴东海先生，男，1982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长春理工大学，本科学历，2012年1月至2017年12月，任公司项目经理及区域经理，2018年1月至今，任公司服务经理。

朴东海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亦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朴东海先生不存在《公司法》规定不得担任监事的情形，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

中通国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10月